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大学生

电商直播大赛实施方案

一、竞赛规程

**（一）竞赛名称**

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大学生电商直播大赛

**（二）竞赛目的与意义**

大赛联络国内主流直播平台，多渠道助力辽宁省本地产品销售、促进休闲农业及乡村旅游市场开拓，成为搭建地方文旅推介、打造地方名片、亮相展示的宣传推广平台，引导和培育经济新业态，发展壮大电商主体，助力地方经济健康、持续发展。

大赛提供培训、指导赛事服务，打造直播创业生态圈，可推荐优秀选手和具有潜力的选手与大赛合作企业、协办单位、省内优质MCN机构签约、实习、就业，充分适应新常态下经济社会发展对电商直播运营人才需求的变化，引领广大学生专业技能的提升。

**（三）参赛对象与要求**

**1.参赛对象**

辽宁省本科院校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（年级不限、专业不限），年龄满18周岁。每个参赛队应由同一所学校的3至5名学生组成。每队可设置1-2名指导教师。每个参赛学校推荐不超过5支团队参加辽宁省大学生电商直播大赛。

**（四）竞赛内容与方式**

**1.竞赛内容**

 大赛以电商直播相关知识与技能为核心，分为创意短视频、直播电商商业计划书、直播带货路演三项内容。

成绩组成：创意短视频成绩×20%+直播电商商业计划书成绩×40%+现场直播带货路演成绩×40%（以上成绩均以百分制计，具体评分标准以省赛正式通知为准）。

**（1）创意短视频：**参赛团队围绕“发现美、爱辽宁” 主题，自行选择辽宁特色产品、旅游景区、家乡印象等，创作一段原创直播短视频，要突显人美物美事美景美，利用新媒体、新技术助推辽宁地方经济发展。视频长度为60-90秒，竖屏拍摄，格式为MP4、M4V，入选视频将上传至组委会指定的抖音账号。

**（2）直播电商商业计划书：**电商直播商业计划书围绕创意短视频主题内容完成，方案不少于5000字。

**（3）直播带货现场路演：**组委会提供路演产品和基本设备，参赛者现场路演直播带货过程。直播带货路演包括现场模拟直播带货（10分钟）+回答评委提问（15分钟）两个环节。

组委会将邀请行业知名专家、教授以及直播电商企业运营专家等组成大赛评委会，对各参赛队成绩进行评判。

**2.竞赛形式**

本赛项为团体赛，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赛，不得跨校组队。竞赛分为初赛和省赛两个阶段。

**初赛:**由各院校根据省赛内容自行开展，主要考核参赛团队的电商直播基本技能及营销策划能力、运营决策、数据分析、创新思维及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。初赛于2021年6月30前完成，各参赛院校择优推荐不超过**5支**队伍参加省赛。每支参赛队由3-5名参赛选手、不超过2名指导教师组成。

**省赛:**包括创意短视频、电商直播商业计划书以及电商直播带货现场路演三项内容。前两项综合评分排名**前50名**的团队（创意短视频+电商直播商业计划书）入围省赛的电商直播带货现场路演环节。

**（五）竞赛时间及报名方式**

**1.竞赛时间：**

校内比赛：2021年5月15日-2021年6月30日

省级比赛：2021年7月1日-2021年10月中下旬

**2.报名方式**

2021年6月30日前，各参赛院校将“2021年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大学生电商直播大赛报名登记表”（附件2）、推荐参赛的短视频、电商直播商业计划书发送至组委会邮箱。竞赛组委会将评选出参加直播带货现场路演环节的团队。

根据辽宁省教育厅要求，参加省赛的队伍必须登录辽宁本科教学网(www.upln.cn)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网页，在“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”模块进入，或直接登录（http://cxcy.upln.cn）网站进入平台，在线填写报名登记表报名。

**（六）竞赛环境与设施**

大赛创意短视频环节统一使用抖音平台，大赛组委会为选手争取培训、曝光和流量等资源支持，提供直播带货现场路演产品和基本设备，为大赛提供保障。

二、竞赛组织

**（一）组织机构**

主办单位：辽宁省教育厅

承办单位：辽宁对外经贸学院

支持单位：大连天健网、大连九蝶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**（二）组织形式**

由承办单位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,竞赛组委会负责聘请专家，成立竞赛专家评审委员。

三、竞赛规则

**（一）竞赛规则**

各参赛院校择优推荐不超过5支队伍参加省赛，综合排名前50的团队入围省赛的直播带货现场路演环节，总成绩为创意短视频、直播电商商业计划书、现场直播带货路演三项的综合得分。

**（二）评审方式与评分标准**

**1.评审方式**

初赛由各院校自行开展。省赛由组委会组织，竞赛评分严格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设定。比赛总成绩=创意短视频成绩×20%+直播电商商业计划书×40%+现场直播带货路演×40%。

**2.评分标准**

初赛评分标准由各院校根据省赛内容自行设定。

省赛将多维度、全方位地考察参赛团队的电商直播运营能力、团队合作能力、交流沟通能力、创新创业能力。其中创意短视频的考核维度为点赞量、浏览量、评论量、转发量、短视频质量、短视频创意等。直播电商商业计划书要围绕创意短视频主题内容完成，不少于5000字，具体考核团队的营销策划能力、运营决策、数据分析、创新思维及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。现场直播带货路演环节将关注参赛选手的场控、声控、品控等综合表现力，包括直播带货表述能力、直播互动、直播感染力、描述创意性、临场应变能力、团队配合能力、回答评委提问等。

**（三）奖项设置**

1．参赛团队奖：竞赛设置团体奖项，按参赛队数设一、二、三等奖、优秀奖。一、二、三等奖、优秀奖获奖比例分别为20%、30%、30%、20%（小数点后四舍五入）。

2.指导教师奖：一、二等奖参赛团队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。

此外，组织工作规范、参赛团队较多且成绩优异的学校颁发优秀组织奖，组织奖数量及获奖学校由大赛组委会根据赛事具体情况评定。

**（四）申诉与仲裁**

举报实行实名制，并须提供相应证据，匿名举报无效。举报受理由竞赛组委会核查并裁决。

书面申诉邮箱：liaoning\_ec@163.com

**（五）竞赛结果公示**

竞赛获奖结果将在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管理共享平台进行公示。

四、其他

**（一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**

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咨询QQ:1214817188   邮箱：1214817188@qq.com

各参赛团队队长QQ群：862092530 入群请备注学校+姓名

各参赛院校负责老师QQ群：878652669 入群请备注学校+姓名

**（二）领队与选手须知**

1.参赛选手在规定时间内在网站上报名及组队。

2.应适应社会发展需要、内容积极向上、选题科学。参赛团队应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由团队成员合作完成，比赛过程中应遵从客观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进行。抄袭、盗用、提供虚假材料一经发现即刻取消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责任。

3.请参赛团队负责人和初赛负责老师加入相应的 QQ 群，方便交流及通知。

4.参赛者请按照通知时间到达指定地点参加比赛，并携带本人身份证或者学生证，以便工作人员核对信息。

**（三）其他未尽事宜**

1.知识产权

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，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纠纷和争议。创意短视频应该正面、正能量宣传制作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为原创视频，不能侵权，抄袭、盗用、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，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大赛组委会具有免费择优使用参赛作品开展宣传的权利，参赛即视为认同本条款。

2.竞赛安全

各指导教师负责各自团队赛场纪律，参赛团队在比赛应严格遵守学校相关管理制度，严格遵守操作规范，确保人身和财产安全，不得损害公共财产和安全。大赛比赛及颁奖过程中，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，建立应急预案。严格落实环境清洁、消毒通风、人员防护及流量控制等常态化防控措施，切实把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精准落实到整个大赛过程中。

3．媒体宣传

大赛由媒体平台大连天健网进行全程、全方位宣传报道推介，对各参赛选手进行采访报道和推广。

4.其他未尽事宜以具体竞赛通知为准，本方案最终解释权归承办单位所有。

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大学生电商直播大赛组委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日